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ZLBT-ZCGK-2026018

泾阳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合同书

甲　方：泾阳县公安局

乙　方：陕西丝路数据交易有限公司

甲方（采购人）：泾阳县公安局

住所址：泾阳县北环路西段

联系电话：029-36222316

乙方（中标供应商）：陕西丝路数据交易有限公司

住所址：陕西省西安市蓬湖区大土门坊开远半岛 5 号楼 605-09 室

联系电话：18192855915

泾阳县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所需泾阳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设备提升改造项目（项目编号：ZLBT-ZCGK-2026018）合同项下的设备，经公开招标，确定陕西丝路数据交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采购文件、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确认，达成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

（以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为准）

区域分类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出入区登记	1	光盘印刷刻录机	天地伟业	TC-P805B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台	1	48000.00	48000.00
	2	高速扫描仪	得力	DZ2230	得力集团有限公司	台	1	5800.00	5800.00
	3	高拍仪	天地伟业	TC-P825GP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台	1	1178.00	1178.00
	4	操作终端	联想	ECI-521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台	4	6000.00	24000.00
	5	电磁锁	天地伟业	TC-P811MS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套	2	340.00	680.00
	1	标采一体机升级	国产	定制	陕西丝路数据交易有限公司	项	1	20000.00	20000.00

醒酒室	1	醒酒椅	顺达	XJY-SD02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把	1	4000.00	4000.00
候问室（按2间配置）	1	终端电源	中控	AP-105	中控泰科（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只	1	296.00	296.00
	2	电磁锁	天地伟业	TC-P811MS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套	1	340.00	340.00
	3	侯问室条形椅	欣晨	CXTL-04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把	1	600.00	600.00
讯询问室（按4间配置）	1	审讯桌	优盾	SXZ-UD-4308	江苏优盾通信实业有限公司	张	4	35000.00	140000.00
	2	嫌疑人座椅	优盾	SXY-UD-01	江苏优盾通信实业有限公司	把	4	5800.00	23200.00
	3	民警座椅	欣晨	CXGX-06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把	8	580.00	4640.00
	4	示证展台	天地伟业	TC-P825ZT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台	4	3780.00	15120.00
	5	电脑耳麦	声宏	HS3223D	深圳声宏电子有限公司	只	4	120.00	480.00
	6	电磁锁	天地伟业	TC-P811MS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套	4	340.00	1360.00
	7	声光报警器	优周	ES603	上海优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个	4	112.00	448.00
	8	手动报警按钮	优周	HD-ISMHPL-800	上海优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个	4	35.00	140.00
特殊讯问室（1间）	1	审讯桌	优盾	SXZ-UD-4308	江苏优盾通信实业有限公司	张	1	35000.00	35000.00
	2	嫌疑人座椅	优盾	SXY-UD-01	江苏优盾通信实业有限公司	把	1	5800.00	5800.00
	3	民警座椅	欣晨	CXGX-06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把	2	580.00	1160.00
	4	示证展台	天地伟业	TC-P825ZT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台	1	3780.00	3780.00
	5	电脑耳麦	声宏	HS3223D	深圳声宏电子有限公司	只	1	120.00	120.00
	6	电磁锁	天地伟业	TC-P811MS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套	1	340.00	340.00
	7	紫外线消毒灯	金卫士	GS-801B		个	1	440.00	440.00
	8	声光报警器	优周	ES603	上海优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个	1	112.00	112.00
	9	手动报警按钮	优周	HD-ISMHPL-800	上海优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个	1	35.00	35.00
未成年人	1	未成年人看护椅	欣晨	CXGX-06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把	1	580.00	580.00

讯问室（1间）	2	审讯桌	优盾	SXZ-UD-4308	江苏优盾通信实业有限公司	张	1	35000.00	35000.00
	3	嫌疑人座椅	优盾	SXY-UD-01	江苏优盾通信实业有限公司	把	1	5800.00	5800.00
	4	民警座椅	欣晨	CXGX-06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把	2	580.00	1160.00
	5	示证展台	天地伟业	TC-P825ZT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台	1	3780.00	3780.00
	6	电脑耳麦	声宏	HS3223D	深圳声宏电子有限公司	只	1	120.00	120.00
	7	电磁锁	天地伟业	TC-P811MS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套	1	340.00	340.00
	8	声光报警器	优周	ES603	上海优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个	1	112.00	112.00
	9	手动报警按钮	优周	HD-ISMHPL-800	上海优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个	1	35.00	35.00
远程提讯（兼本地审讯）	1	远程提讯视频大屏	创维	86BG22H	深圳创维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6800.00	6800.00
	2	扩声系统	惠威	功放AP-240/音箱TW103	珠海惠威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1600.00	1600.00
	3	远程提讯终端	联想	ECI-521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台	1	6000.00	6000.00
	4	民警座椅	欣晨	CXGX-06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把	2	580.00	1160.00
	5	审讯桌	优盾	SXZ-UD-4308	江苏优盾通信实业有限公司	张	1	35000.00	35000.00
	6	嫌疑人座椅	优盾	SXY-UD-01	江苏优盾通信实业有限公司	把	1	5800.00	5800.00
	7	电磁锁	天地伟业	TC-P811MS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套	1	340.00	340.00
	8	声光报警器	优周	ES603	上海优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个	1	112.00	112.00
	9	手动报警按钮	优周	HD-ISMHPL-800	上海优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个	1	35.00	35.00
民警休息室	1	电磁锁	天地伟业	TC-P811MS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套	1	340.00	340.00
案件研判室	1	单目全景摄像机	天地伟业	TC-C85MS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台	1	2327.00	2327.00
	2	解码一体机1	天地伟业	TC-ND516A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台	3	6500.00	19500.00
	3	解码一体机2	天地伟业	TC-ND5112A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台	1	18000.00	18000.00

	4	电磁锁	天地伟业	TC-P811MS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套	1	340.00	340.00
信息系统设备及中心机房	1	智能分析主机	天地伟业	TC-S5158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台	1	135000.00	135000.00
	2	数据对接软件	天地伟业	对接定制开发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项	1	30000.00	30000.00
	3	无感定位分析设备	天地伟业	TC-S8G44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台	1	170000.00	170000.00
	4	无感定位分析软件	天地伟业	TC-H800R-V-D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套	1	90000.00	90000.00
	5	3D 地图模块(分局)	天地伟业	TC-E801B-DT	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套	1	89600.00	89600.00
	6	16T 企业级硬盘	希捷	16T	希捷科技有限公司	块	24	5800.00	139200.00
	7	6T 企业级硬盘	希捷	6T	希捷科技有限公司	块	4	2800.00	11200.00
	8	核心交换机	新华三	S5500V2-28C-EI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台	1	6500.00	6500.00
	9	接入交换机	新华三	S5130V2-28P-LI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台	6	3200.00	19200.00
	10	机柜	图腾	G3.6042	深圳市图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个	1	4100.00	4100.00
	11	UPS 主机	科华	YTR-3320-J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台	1	38340.00	38340.00
	12	电池	金悦诚	6-GFM-100	广东金悦诚蓄电池有限公司	块	32	1400.00	44800.00
研判室及接待室	1	操作台	金睿弘源	JRHY-A-008	河北金睿弘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个	1	24000.00	24000.00
	2	办公椅	欣晨	CXBG-08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把	4	580.00	2320.00
	3	研判桌	欣晨	CXHY-12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张	1	2200.00	2200.00
	4	研判椅	欣晨	CXBG-14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把	10	950.00	9500.00
	5	单人沙发	欣晨	CXJD-08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个	8	1300.00	10400.00
	6	边几	欣晨	CXMG-03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个	4	450.00	1800.00
	7	民警办公室办公桌	欣晨	CXBZ-016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张	2	800.00	1600.00
	8	民警办公室办公椅	欣晨	CXBG-012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把	2	580.00	1160.00
	9	民警办公室沙发	欣晨	CXSF-15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套	1	850.00	850.00

	10	民警办公室茶几	欣晨	CXCJ-09	西安欣晨家具有限公司	个	1	580.00	580.00
	11	小间距大屏	创维	KXS15N	深圳创维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36000.00	36000.00
	12	小间距大屏控制器	诺瓦	V6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1	1500.00	1500.00
	13	小间距大屏接收卡	诺瓦	DH7508-S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张	18	100.00	1800.00
	14	小间距大屏结构件	国标	定制	陕西丝路数据交易有限公司	套	1	2000.00	2000.00
其他	1	广告制作	定制	定制	陕西丝路数据交易有限公司	项	1	32700.00	32700.00
	2	强制隔离中心改造	定制	定制	陕西丝路数据交易有限公司	项	1	82000.00	82000.00
货物价款合计（大写）：壹佰肆拾陆万玖仟柒佰元整									1469700.00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陆万玖仟柒佰元整（¥1,469,700.00 元）。

（二）合同总价包括：货物费、原厂维修保养服务费、运输费（含保险费）、装卸、安装调试费、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及其它全部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1）合同款的支付：以乙方实际供货的产品对应的合同金额为准。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支付方式：货到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付清合同总价的 100%。

注：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对应款项前【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对应金额的合规发票；

四、交货条件

（一）交货地点：泾阳县公安局指定地点。

（二）交货期：

1、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日内。

2、合同签订后，乙方即刻派遣场地工程师到达安装现场，按照供货期要求组织货物到达、安装事宜。场地不满足安装验收条件的，乙方有权暂缓进场及后续安装工作，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负责提供符合安装验收要求的场地。因场地不符合要求导致货物无法安装的，乙方负责对货物进行妥善保管，由此产生的仓储、保管等费用及相关损失由甲方承担，交货期及安装工期相应顺延；因甲方未及时通知或未妥善履行场地准备义务导致货物损坏或损失的，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3、如果因乙方原因导致交货时间比合同约定的供货时间延迟，每推迟一天扣除合同总价款的1‰；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交货时间超过合同约定的供货时间三十天，经甲方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无法供货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甲方书面解除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因甲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场地不具备安装条件、未按约定提供必要的配合条件、未及时确认技术方案等）导致交货延迟的，乙方交货期限相应顺延，且不承担延期违约责任。

五、运输

（一）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至交货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全部费用。

（二）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

（三）因运输产生的一切风险及质量问题均由乙方承担。

六、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保证技术指标先进、产品全新、质量性能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全面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二）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和标准，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对于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

（三）具有良好的外观，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

（四）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1、原厂维修保养服务：提供原厂免费质保 3 年，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立即要求乙方免费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服务响应时间及解决方案按照本合同第七条"售后服务"中的约定执行；若乙方未按照上述约定期限内及时解决问题，造成甲方损失扩大的，乙方应就损失扩大部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终身免费维护。

七、售后服务

乙方为所供货物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1、产品的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符合国家标准，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投标文件、澄清表（函）的承诺执行。

2、响应：乙方收到甲方故障报修通知后，应在 0.5 小时内作出响应；对于位于泾阳县范围内的设备故障，应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维修服务，一般故障需在 8 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或需要更换配件的，需在 24 小时内解决；若 48 小时内仍无法提供修复，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备用设备供甲方使用，直至原设备故障排除。并在 8 小时内完成故障排除。因不可抗力、甲方未提供必要进场条件或设备使用方人为损坏等非乙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按时到达现场或完成故障排除的，相应期限顺延，乙方不承担迟延责任。

八、技术与服务

（一）技术资料：

1、货物合格证；

2、货物使用说明书（中文）；

3、进口货物商检证明和报关单(如有）；

4、其它资料。

（二）培训：乙方须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完整使用、保养等培训。乙方完成培训且甲方操作人员经考核确认能够独立操作后，视为培训义务履行完毕，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参加培训或考核的，不影响验收流程推进；

（三）服务承诺：以投标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

九、验收

（一）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要求，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甲方收到乙方到货通知后，应在 3 个工作日内与乙方共同开箱检验，因甲方合理原因如内部审批流程等导致延误的，验收期限顺延，不视为自动验收合格。

（二）乙方向甲方提交原厂质保证明文件，要求覆盖乙方所承诺的全部原厂维修保养服务期限。

（三）乙方完成安装调试并提交自检报告后，甲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乙方应在验收前或验收过程中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培训不得作为甲方延迟验收的理由。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应在验收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出具书面异议及具体整改要求，乙方完成整改后重新提交验收。甲方应在具备验收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非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延误不视为违约。”

（四）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五）验收依据：

1、本合同及合同附件。

2、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十、违约责任

（一）按《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质保服务或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若造成甲方损失的，还

（三）甲方逾期付款超过 15 日的，乙方有权书面通知甲方暂停供货、安装、调试、培训、验收配合及质保服务，暂停期间不视为乙方违约，交货期、安装调试期、验收期及相关服务期限相应顺延。甲方仍未在乙方催告后 10 日内付清逾期款项及违约金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已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部分的全部价款，并赔偿乙方已经实际发生且无法收回的定制、运输、仓储、安装、人员安排及其他合理费用；因甲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甲方应按照未履行部分合同价款的 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四）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要求乙方增加、减少、更换合同标的，改变技术标准、实施范围、供货地点或工期。甲方确需变更的，应与乙方签署书面变更文件，并承担因此增加的货物、软件开发、人工、运输、安装调试、税费、延期及其他全部合理费用；甲方未与乙方就变更价格及工期达成一致前，乙方有权拒绝实施变更，不承担因此产生的迟延责任。

（五）甲方无正当理由要求中止、终止合同，或者因甲方原因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应向乙方支付已交付货物及已完成服务的全部价款，承担乙方已经实际发生且无法收回的采购、定制、运输、仓储、安装、人员及其他合理费用，并按照未履行部分合同价款的 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不得以财政拨款、内部审批、预算调整、资金未及时到位或其他内部管理原因作为拒付、迟延付款或免除违约责任的理由。

（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均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守约方为实现债权所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差旅费、鉴定费及执行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原厂维修保养服务期届满后，本合同自动终止；但服务承诺条款在约定的质保期及终身维护期内持续有效，相关服务义务履行完毕后终止。

十三、其他事项

（一）泾阳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股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内容、标准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但补充协议不得违反本合同的核心权利义务约定。

（四）数据及知识产权：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开发的定制软件、系统集成成果及相关技术方案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甲方核心数据、用户信息、执法办案信息等，仅可用于本次项目的履行目的，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不得用于本次合作之外的其他用途；合作结束后，乙方应立即删除所有存储的甲方敏感数据。合作结束后，乙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彻底删除所有存储的甲方敏感数据，并向甲方出具书面删除证明。针对本项目使用的软件，甲方享有永久的、免费的、不可撤销的使用权；

（五）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甲方提出变更、调整、中止或终止要求的，应结合项目实施周期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为乙方预留评估、报价及调整工期的合理时间。协商一致前，原合同或条款继续履行；但因甲方原因导致合同变更、调整、中止或终止的，甲方应承担乙方因此产生的合理费用。

（六）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七）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采购人）：泾阳县公安局（盖章）

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

地　　址：泾阳县北环路西段（公安局新址）

电　　话：029-36222316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签订日期：　　2026 年　　8 月　　26 日

乙方（供应商）：陕西丝路数据交易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大土门坊开远半岛 5 号楼 605-09 室

电　　话：029-38038119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小寨支行

银行账号：72180078801200002145

签订日期：　　2026 年　　8 月　　26 日